

彰化縣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

第三點修正總說明

彰化縣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歷經多次修正，最近一次係於一百十年十二月二十日修正並自一百十一年八月一日實施。為增進學校行政效能及教學品質，並配合教育實務需求，爰擬具本要點修正，其修正要點如下：
修正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表並酌作文字修正。(修正規定第三點)